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〇二六年三月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5 年度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以下简称“《独立董事制度》”）的相关规定，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切实履行诚信勤勉义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意见，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刘洪渭，1962 年 12 月生，山东大学教授、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山东矿业学院教务处实验设备科科长、济南研究生部经济系副主任、副教授；山东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主任、主任、院长助理、副院长、教授；山东大学财务部部长、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部部长；山东大学齐鲁医学院党工委书记、管理学院教授；山东科技资讯协会会长。现任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01576.HK）独立董事，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本人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1、出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姓名	应出席股东会次数	实际出席股东会次数
刘洪渭	5	5

2、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会议次数	通讯出席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会议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刘洪渭	9	2	7	0	0	否

任职公司独立董事以来，本人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议案，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本年度，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经认真审议后，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出现反对、弃权的情形。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职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作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和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地履行职责。

1、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6 次会议，本人应参加 6 次，实际参加 6 次。审计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开展工作，监督公司财务信息的有关披露工作、审查公司定期报告及财务报告、审核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审查督促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听取内审负责人汇报工作情况、审核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审议公司公开发行 H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事项以及聘请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审计机构事项等，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

2、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5 年度，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本人应参加 2 次，实际参加 2 次，就公司提名总工程师、董事候选人、委任公司联席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等事项进行了审议，经审核资格后，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至董事会。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5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本人应参加 1 次，实际参加 1 次。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等进行了审议，并对薪酬方案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4、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年12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将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 在公司现场工作的情况

本人始终秉持高度的职业操守与责任意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独立董事履职的各项规定与要求,确保自身工作的合规性与专业性。2025年度,本人累计现场工作时长16日,满足法规要求,履职方式包括现场参加董事会、股东会、调研子公司、在公司总部现场办公等,以实际行动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深度参与公司的各项决策与监督工作,为公司的稳健发展贡献专业力量。

(四) 与内部审计部门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5年度,本人与内部审计部门进行了及时有效的沟通,积极了解内部审计部门工作情况、指导内部审计部门工作,提高了内部审计部门工作质量和公司内部治理水平。在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期间,本人关于公司年度审计事项与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积极的沟通,就审计相关问题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交流,有效支持和监督了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

(五) 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2025年度,本人高度重视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与交流,始终关注中小股东诉求与关切。通过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活动、股东会及日常沟通渠道,认真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建议,主动了解股东对公司经营管理、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及未来发展的相关诉求。在履职过程中,坚持客观公正和独立审慎原则,充分考虑并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推动公司不断提升透明度与治理水平,促进公司与全体股东形成良好沟通与良性互动。

(六) 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为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并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指定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会秘书等专门部门和专门人员协助独立董事履行职责,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有效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与指导职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日常业务经营所需，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前，本人作为独立董事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平台发表同意的审核意见，董事会审议过程中监督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合理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未发现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除已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外，公司未在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了《2024 年年度业绩预告》《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准确披露了相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向投资者充分揭示了公司经营情况。

本人对公司定期报告均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后经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四）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2025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董事的议案》，该议案后经 2025 年 9 月 2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提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审议程序和披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2025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可以有效地激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度，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始终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履职立场，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各项制度，忠实勤勉、审慎尽责地行使独立董事职权，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参与公司治理与监督，重点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内部控制与风险管控，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 年，本人将继续恪守独立董事职责与操守，持续强化政策法规学习，不断提升专业判断与履职能力，充分发挥专业监督与咨询作用，积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专业意见，持续推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与规范运营，以高度负责的态度保障公司稳健发展，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洪渭

二〇二六年三月五日